

附件 2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三、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四、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六、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九、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鞍东新办发〔2023〕7号)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第三条 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方便社会监督，公开内容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部门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一) 制定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二) 按规定公开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

(三) 对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四）按规定做好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中的答复工作；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责、预算单位构成等。

（二）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收入预算总表、部门支出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财政拨款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等预算表等。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预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六条 部门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等。

（二）部门决算表。主要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到项级）、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表（按经济分类到款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等。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包括：部门决算年度收支情况、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和“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及其说明。“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等相关信息。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决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

第四章 公开方式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和市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进行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根据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20日内由本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上级党组织、政府的各项决定，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加强城市管理，负责居民区、小街小巷的市容监管工作，组织单位和居民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三）大力发展街道经济，做好招商引资工作。

（四）落实上级政府社区建设、社区服务发展规划，加强社区建设，发展社区服务设施，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做好社区求助，社会保险和再就业等保障工作。

（五）负责辖区内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抓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人民调解工作，保持社会稳定。

（六）抓好民兵预备役、全民国防教育和兵役工作。

（七）负责落实辖区内民政、优抚、救灾抢险、计划生育、文体、教育、科普等社会事务工作，促进街道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八）指导社区居委会工作，及时解决和向上级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

（九）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部门预算包括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第三部分 部门（单位）预算表

2024 年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预算表（具体明细见附表）

第四部分 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189.77 万元。

（一）收入预算 1189.77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89.7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1189.77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15.63 万元；
2. 项目支出 874.14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0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82 万元，农林水支出 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98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5.9 万元，债务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4 年，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及所属单位部门收支预算 1189.77 万元，比上年增长 61.17 万元，增长 5.4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浮动。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89.77 万元。收入预算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189.7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预算按功能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0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82 万元，农林水支出 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98 万元；按经济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53.2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1 万元，项目支出 874.14 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4 年，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189.77 万元，比上年增长 61.17 万元，增长 5.42%。财政拨款收入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浮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15.6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53.2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5.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51万元。

人员经费（即工资福利支出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之和）275.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含购房补贴、在职个人取暖费等）、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即商品和服务支出）40.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请注意增减原因要与数字逻辑关系相符）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

(1)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按照厉行节约、改进作风等政策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公车运行费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55.9万元，主要包括本部门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比上年预算增加16.52万元，提高41.95%。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调入。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货物采购0万元，工程采购0万元，服务采购0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0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有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业设备0台（套）。

2024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0台，金额0万元。

（五）预算资金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4年应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共1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1个，编制覆盖率（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为100%。

2024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9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9个，涉及资金874.14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100%。

（六）预算公开表数据中没有数据的情况说明

2024年预算中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项目支出中无特定目标类项目，无债务支出预算，无政府采购预算，无购买服务预算，因此“三公经费预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国有资本表”、“债务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七张表中没有数据。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内容各部门根据使用科目进行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3. 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反映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4. 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债务收入（不含政府债券、政府向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组织贷款）、投资收益等收入。

5. 上年结转：反映以前年度安排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10.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包括由部门主导分配的市本级项目和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24年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89.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9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0.8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农林水支出	49.00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98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189.77	本年支出合计	1,189.7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89.77	支 出 总 计	1,189.77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89.77	315.63	275.51	40.12	874.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04	255.54	215.42	40.12	9.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0.54	255.54	215.42	40.12	5.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55.54	255.54	215.42	40.1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132	组织事务	4.50				4.5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50				4.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93	31.19	31.19		814.7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7.00				27.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7.00				2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19	31.19	31.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8	5.88	5.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1	25.31	25.3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7.74				787.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7.74				787.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	9.92	9.92		0.9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90				0.9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90				0.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2	9.92	9.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0	9.80	9.8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0.12		
213	农林水支出	49.00				49.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80				11.8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0.00				1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0				1.8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7.20				37.2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6.00				36.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0				1.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8	18.98	18.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8	18.98	18.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8	18.98	18.98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89.77	一、本年支出	1,189.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89.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9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0.82
二、上年结转		（四）农林水支出	49.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89.77	支 出 总 计	1,189.7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89.77	315.63	275.51	40.12	874.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04	255.54	215.42	40.12	9.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0.54	255.54	215.42	40.12	5.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55.54	255.54	215.42	40.1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132	组织事务	4.50				4.5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50				4.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93	31.19	31.19		814.7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7.00				27.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7.00				2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19	31.19	31.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8	5.88	5.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1	25.31	25.3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7.74				787.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7.74				787.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	9.92	9.92		0.9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90				0.9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90				0.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2	9.92	9.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0	9.80	9.8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0.12		
213	农林水支出	49.00				49.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80				11.8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0.00				1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0				1.8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7.20				37.2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6.00				36.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0				1.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8	18.98	18.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8	18.98	18.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8	18.98	18.9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5.63	275.51	40.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3.22	253.22	
30101	基本工资	116.34	116.34	
30102	津贴补贴	50.02	50.02	
30103	奖金	32.19	32.1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31	25.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0	9.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0.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98	18.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0	15.78	40.12
30201	办公费	8.56		8.56
0 30207	邮电费	3.86		3.86
30208	取暖费	10.25		10.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9		1.19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46		13.46
30228	工会经费	2.52		2.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78	15.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8		0.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1	6.51	
30302	退休费	5.88	5.88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60	0.6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108001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210302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47.2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8.31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40.12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直接补贴政策农民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当地群众总体满意度	>=	100	%	2024-01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职工群众内部工作机制建立情况			建立机制		2024-12
完善部门内部控制					完善制度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失地农民保障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787.50						
总体目标	<p>根据鞍东政发办（2008）13号《关于印发铁东区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暂行办法的通知》：男年满5周岁以上、女满50周岁以上的被征地农民自土地被全部征用的次月，享受鞍山市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养老保障待遇。失地农民828人，人，每月762元/人，每年7月调标，按增幅8%测算，每月823元/人，全年共计787.5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个人（家庭）数量	>=	807	个	2024-12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弄虚作假行为发生数	=	807	个	2024-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民人数	>=	594	人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夯实农民工和家庭服务业工作基础		长期		2024-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6.00						
总体目标	鞍东组发【2016】111号 中共鞍山市铁东区委组织部印发《关于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村组织运行经费36万元，全年3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	100	%	2024-12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保证办公楼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2024-12
		时效指标	农经统计报表等填报工作发放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人员配置保障情况		良好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		良好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内为城乡建设领域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智力支撑和决策依据		良好		2024-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农村受益居民满意度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20							
总体目标	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机制建设奖补资金主要用于村内环境卫生管理运行维护，村内基础设施管理维护，村内综合服务设施管理运行维护，村内其他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维护。新兴办事处共3个行政村，按2023年农村人口1915人，30元/人，全年5.8万元，区配套1.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行政村开展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机制建设比率		>=	100	%	2024-12
			农村环境整治中保洁人员数量		>=	6	人	2024-12
			整洁村达标数量		>=	3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情况公开率		>=	100	%	2024-12
			对各行政村卫生环境考核合格率		>=	100	%	2024-12
			评价结果达标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下达及时性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四个机制可复制推广经验			良好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干部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扶持村村民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青山工程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0.00						
总体目标	根据财资环[2021]39号，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鱼局文件要求。按照标准，新 后三家峪村周大山山体绿化养护共需资金 1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林和天然林补助面积	>=	0.03	万亩	2024-12
			公益林和天然林面积保有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林木采伐监管覆盖率	>=	100	%	2024-12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省级公益林和天然林管护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省级公益林和天然林管护成本支出	<=	0.5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良好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各界森林草原防火意识		良好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林和天然林对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良好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天然林资源保护维护林区稳定		良好		2024-1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农对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的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实名制“直通车”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0.90						
总体目标	<p>依据：《关于辽宁省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实名制“直通车”发放管理的指导意见》（辽人口发【2009】22号） 标准：县级财政部门根据人口计生部门审核确认的人员名单和数量，负责安排资金预算并及时拨付所需资金。奖励对象为符合《辽宁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规定条件和程序，夫妻双方自愿生育一个子女，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且独生子女年龄在0-18周岁的父母。奖励对象为符合《辽宁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规定条件和程序，夫妻双方自愿生育一个子女，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且独生子女年龄在0-18周岁的父母。2023年130户，全年0.88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个人（家庭）数量	>=	391	个	2024-12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申请和发放过程合规性		合规		2024-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民人数	>=	391	人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可持续		2024-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看护管理补贴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0.24						
总体目标	依据《关于转发辽宁省实施以奖代补政策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的暂行办法（修订稿）的通知》（鞍平安办发（2020）3号）标准，一个看护管理年度金额不低于2400元。落实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为防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符合被监护条件1人，以奖代补全年24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资金到位发放率	>=	100	%	2024-12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	100	%	2024-12
			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正确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可持续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1.50						
总体目标	促进党建工作发展，增强社区自主能力，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夯实服务群众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	100	%	2024-12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街道社区服务保障能力		良好		2024-12
		时效指标	完成单项公共服务平均用时	<=	60	分钟	2024-12
		成本指标	人员配置保障情况		良好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覆盖面		良好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内为城乡建设领域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智力支撑和决策依据		良好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林业管护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80						
总体目标	依据：《辽宁省森林防火实施条例》标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森林防火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按照森林防火规划，建立森林火灾监测预警、指挥通讯系统，健全火险监测站等设施设备，建设森林火灾扑救物资储备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防火安全检查覆盖率	>=	100	%	2024-12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防火物资合格率	>=	100	%	2024-12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2024-12
			森林防火物资购置当期任务完成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各界森林草原防火意识		良好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		良好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本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影响		良好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辅助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按照区政府的工作安排，根据我街实际用工情况，办事处食堂、门卫、保洁人员工资，共需5万元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资金到位发放率	>=	100	%	2024-12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街道社区服务保障能力		良好		2024-12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发放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正确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可持续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部门名称：鞍山市铁东区新兴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